

遠近兼顧——

主耶穌差傳的榜樣

陳惠文



相信每一個信仰純正的教會，每一位屬神的子民都會同意：「往普天下傳福音，使萬民作主門徒」是教會的使命，信徒的責任。但對於教會應在何時開始參與跨文化、跨地域的工作，是否應由近而遠，先完成本市、本地同文同種的工作，才開始外地、外族的工作？

有人提出，根據四福音的記載，耶穌在世上三年多的工作，主要的對象是祂的本族，而且祂走遍的各城、各鄉都是在加利利和猶太地區。祂首次差遣十二位使徒去傳福音時，更吩咐他們說：「外邦人的路，你們不要

走；撒瑪利亞人的城，你們不要進；寧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。」（太十5、6）很明顯地耶穌在那一個時段要門徒先作同文化、同種族的福音工作。直到祂復活後，祂才吩咐門徒往普天下。

耶穌的工作首先是向猶太人，但祂的救恩卻是為了全人類。祂未受難前向門徒講論末期的徵兆時，已說：「這天國的福音，要傳遍天下，對萬民作見證，然後末期才來到。」（太廿四14）可見祂不是單顧猶太人，也同時顧到普天下的人。

另一方面，若我們將耶穌三

年的工作按時間的先後略為排列，就會發現耶穌不是完成了猶太人的工作之後，才開始外邦人的工作；也不是完成了加利利的工作，才往猶大；或完成猶大的工作才往撒瑪利亞。耶穌的工作不分地區，是猶太人和外邦人同時兼顧。

讓我們看看四福音幾處經文：

一．約翰福音二至四章

耶穌開始工作之後，先在加利利的迦拿行了第一個變水為酒的神蹟（第二章），然後到耶路撒冷過逾越節。在耶路撒冷時，

事項	地點	對象
第一件神蹟——變水為酒	加利利迦拿	猶太人
第二件神蹟——醫治大臣兒子	加利利迦拿	外邦人
個人談道——尼哥底母	耶路撒冷	猶太人的官，品格高尚
個人談道——撒瑪利亞婦人	撒瑪利亞敘加	撒瑪利亞的無名女子，道德敗壞

一位猶太人的官，尼哥底母來見耶穌，耶穌向他作個人談道。（第三章）其後，因法利賽人嫉妒，祂離開猶太往加利利去，途經撒瑪利亞，與婦人在井旁作個人談道。並在撒瑪利亞人邀請下，在敘加城住了兩天，帶領一些撒瑪利亞人信主。（第四章）他回到加利利後，醫好一位大臣的兒子，聖經說「這是耶穌在加利利的第二件神蹟。」（約四54）

明顯地，耶穌的工作是不分猶太人和外邦人，不分男女，不分貴賤，也不分地域。從約翰福音一至四章的記載，耶穌的第一個神蹟是為猶太人，而第二個神蹟是為外邦人，而且他未廣泛在加利利遊行佈道前，已進入撒瑪利亞傳道。但為甚麼耶穌差遣十二位門徒時，吩咐他們不要進撒瑪利亞人的城，聖經沒有清楚說明。但耶穌向撒瑪利亞解釋活水和永生之後，對門徒說：「你們豈不說到收割的時候，還有四個月麼，我告訴你們，舉目向田觀看，莊稼已經熟了，可以收割。」是否暗喻門徒們未有足夠能力去辨認莊稼是否成熟，他們的靈力不足以向外邦人傳福音。於是祂自己先作示範，讓門徒們知道撒瑪利亞人也需要信耶穌。

更值得一提的是，耶穌不僅向這位撒瑪利亞婦人傳道，更將祂是彌賽亞的身份，向這位外邦婦女表明（約四25、26）。

二. 馬太福音第八章及十五章

馬太福音多次記載耶穌醫治多個外邦人，舉幾個例如下：

1. 迦百農的百夫長的僕人（太八5-13）

百夫長對耶穌說：「只要你說一句話，我的僕人就必好了。」耶穌稱讚他的信心，並對跟從祂的人說：「這麼大的信心，就是在以色列中，我也沒有遇見過。我又告訴你們，從東從西，將有許多人來，在天國裡與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一同坐席，惟有本國的子民，竟被趕到外邊黑暗裡去，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。」

2. 推羅西頓迦南婦人（太十五21-28）

迦南婦人請求耶穌為她女兒趕出污鬼。初時，耶穌一言不發，門徒請耶穌打發她離開，耶穌對婦人說祂奉差遣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。那婦人仍不放棄，耶穌稱讚她的信心，而且醫治她女兒。（馬可福音第七章26節記載這婦人是希利尼人，屬敘

利非尼基族。）

三. 馬可福音第七、八章

馬可福音第七及第八章記載耶穌離開推羅、西頓後，前往低加波利，祂在低加波利醫治了一個耳聾舌結的人。消息傳開後，很多人來找祂，同祂在一起三天，食物耗盡，於是祂又行了神蹟，以七個餅，幾條小魚餵飽四千人。

四. 路加福音十七章

耶穌在一個村莊，醫治了十個加利利和撒瑪利亞的大痲瘋病患，只有一個撒瑪利亞的病人回來感謝耶穌，將榮耀歸與神。耶穌稱讚他。

從以上這幾件事蹟來看，耶穌在世上三年多的工作是猶太人及外邦人兼顧，同文化、跨文化以及本地與外地同時並進。

求神幫助華人教會效法耶穌的榜樣，遠近兼顧，同文化、近文化、異文化三線同時進軍。

（作者為大使命中心副會長）